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 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N MIGUEL BREWERY
HONG KONG LTD.**
香港生力啤酒廠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6)

董事變更

董事會宣佈土屋義德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董事會再欣然宣佈委任野瀨勝久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起生效，及委任非執行董事小澤史晃先生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辭任

香港生力啤酒廠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布土屋義德先生（「土屋先生」）因將需要投放更多時間於麒麟控股株式會社之附屬公司Kyowa Hakko Bio Co., Ltd. 之新委任上，故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起生效。土屋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歧見，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而須知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之事宜。

董事會謹此對土屋先生於任職期內對本公司所作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再欣然宣佈野瀨勝久先生（「野瀨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野瀨先生，四十六歲，為生力啤酒國際有限公司之行政副總裁。彼曾任麒麟麥酒株式會社札幌市分支之經理（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二四年）；Kirin City Company, Limited之市務總監（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三年）；Diageo Kirin Company, Limited銷售部門之商業策劃總監（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Myanmar Brewery Limited市務部門之市場策劃經理（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八年）；麒麟麥酒株式會社市務部門之進口雞尾酒品牌/De Kuyper經理（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五年）；及麒麟麥酒株式會社銷售部門之銷售推廣部之副經理（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二

年)。野瀨先生於二零零零年畢業於關西學院大學並取得工商管理學學士學位。他亦於二零二三年完成GLOBIS經營大學院大學管理研究生院的工商管理學碩士兼讀制及線上課程，取得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

除上述披露有關彼擔任之董事職務外，野瀨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或其他重大委任。除擔任非執行董事外，野瀨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野瀨先生與本公司之間並無就其委任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惟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的建議全權酌情決定可給予彼年度董事袍金50,000港元作為董事酬金。該金額基於彼於本公司的職責、時間承諾、資格和經驗釐定，並於股東周年大會經股東授權由本公司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不時進行檢討及批准。野瀨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彼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除上述所披露的資料外，野瀨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連。

於本公佈日期，野瀨先生並無擁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之任何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的資料外，野瀨先生已確認，概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與其委任相關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籍此熱烈歡迎野瀨先生加入本公司董事會。

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再欣然宣佈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小澤史晃先生（「小澤先生」）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香港生力啤酒廠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羅志業

香港，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永強先生；非執行董事蔡啓文先生（主席）、凱顧思先生（副主席）、陳雲美女士、稻積吉則先生、野瀨勝久先生及小澤史晃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Alonzo Q. Ancheta先生、Thelmo Luis O. Cunanan Jr. 先生、李國寶爵士及Reynato S. Puno先生。